

## 臺東縣衛生局 函

地址：95043臺東市博愛路336號  
承辦人：辦事員 黃崎軒  
電話：(089)331171#216  
傳真：(089)342395  
電子信箱：phbf032@ttshb.taitung.gov.tw



受文者：臺東縣達仁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18日  
發文字號：東衛疾字第110024162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衛生福利部110年11月16日衛授疾字第1100201023A號函、衛生福利部110年11月16日衛授疾字第1100201023號公告影本 (376540300I\_1100241626\_ATTACH1.pdf、376540300I\_1100241626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衛生福利部於本（110）年11月16日公告修正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COVID-19）第二級疫情警戒標準及防疫措施裁罰規定」影本1份，敬請協助公告並轉知所屬各級單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0年11月16日衛授疾字第1100201023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次修正係因應有陪侍服務之合法休閒娛樂場所得有條件開放後，已無應關閉、禁止之合法休閒娛樂場所及相應之休閒娛樂行為，爰刪修防疫措施伍相關文字。並於同項下規範未經地方政府核准開放者，禁止任何人在內從事相關業務、消費或其他聚會行為，俾確保傳播風險較高之休閒娛樂場所，於完備防疫措施下始得復業，周延風險管控。
- 三、檢附衛生福利部來函及公告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臺東縣政府人事處、臺東縣政府建設處、臺東縣政府文化處、臺東縣政府主計

民政課 收文:110/11/18



1100016013

有附件

處、臺東縣政府民政處、臺東縣政府地政處、臺東縣政府行政處、臺東縣政府社會處、臺東縣政府政風處、臺東縣政府國際發展及計畫處、臺東縣政府原住民族行政處、臺東縣政府財政及經濟發展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農業處、臺東縣政府交通及觀光發展處、臺東縣警察局、臺東縣消防局、臺東縣稅務局、臺東縣環境保護局、臺東縣各鄉鎮市公所、臺東縣各衛生所

副本：本局疾病管制科



裝

訂



線